



HW SUPPLY

公告编号：2020-027

证券代码：833770

证券简称：宏伟供应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经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8日0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770	宏伟供应	2020年5月 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9楼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一、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

## 摘要》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0 号) 及《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1 号)。

## (二) 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起草了《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起草了《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 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起草了《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申请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议案

为了保障公司和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运营资金，保证 2020 年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向各合作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用于项目贷款、银行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外信用证、保函等业务。同时公司拟以公司名下房产、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抵押、票据（银票和商票等票据）质押、票据池质押、应收账款质押、应收账款池质押、存单质押等方式为上述授信提供相应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与上述各家合作金融机构签署授信额度内（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保函等）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议案有效期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六）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2 号)

(七) 审议《变更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业务范围，延伸业务链条，提高市场竞争和盈利能力，现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原经营范围为：

无仓储危险化学品批发经营、企业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日用金属制品、塑料管件及附件、水泵、阀门及管件、紧固件、机电设备、电梯、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焊接材料、电焊设备、建筑材料、防火材料、通风保温材料、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电气系统、电厂配套设备、电缆及附件、安防通信及消防设备、辐射防护产品、环保设备、应急产品、仿真系统、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汽车销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金属材料、劳保用品、化工产品；光伏太阳能组件及支架、逆变器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货运站（场）经营；无船承运业务；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售电服务；光伏电站的研发及集成技术推广；电力工程设计、电力设备采购、安装、运行和维修一体化增值服务；节能技术研发、电动车充电桩安装；合同能源管理；第二类增值

电信业务；再生资源回收；危险废物经营；废旧物资回收、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

现变更为：

无仓储危险化学品批发经营、企业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日用金属制品、塑料管件及附件、水泵、阀门及管件、紧固件、机电设备、电梯、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焊接材料、电焊设备、建筑材料、防火材料、通风保温材料、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电气系统、电厂配套设备、电缆及附件、安防通信及消防设备、辐射防护产品、环保设备、应急产品、仿真系统、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汽车销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金属材料、劳保用品、化工产品；光伏太阳能组件及支架、逆变器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货运站（场）经营；无船承运业务；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售电服务；光伏电站的研发及集成技术推广；电力工程设计、电力设备采购、安装、运行和维修一体化增值服务；节能技术研发、电动车充电桩安装；合同能源管理；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再生资源回收；危险废物经营；废旧物资回收、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八）审议《修订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鉴于对公司经营范围的修订，现需将对应章程中的有关经营范围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公

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改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九) 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业务需要，公司对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计，预计 2020 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含全资、控股）与各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元；预计 2020 年公司关联方（其中包括实质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拟为公司提供不超过 2 亿元担保（含抵押、连带责任保证）。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十) 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

公司近年来业务成长较快，公司正在全力建设永康市中央仓储物流中心、工业互联网-天马平台，前期投入金额较大，为支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 审议《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在保障资金安全、合法合规和正常

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收益稳健的理财产品。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号)

#### (十二) 审议《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三）》等规定，公司对相关年度报表进行重新梳理，采用追溯重述法对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号) 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29 号)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二、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28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9楼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 三、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东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9楼邮编：321300联系电话：0579-81700668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20-027

---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